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江苏省委员会

关于推荐“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 “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 申报对象的通知

各设区市团委，省级机关团工委，省直有关单位团委，各省部属高校、企业、科研院所团委，省级行业团工委、驻苏团工委：

按照团中央工作要求，根据《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评选表彰工作办法（中青办发〔2021〕3号）》，结合江苏具体实际，现就全国“两红”“两优”推荐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工委）

从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科研院所、街道社区、社会组织等基层单位中的团（工）委和县级团委中评选。

1. 参评条件

——政治建设好。注重加强团员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组织基础好。按期换届，班子配备齐整，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实，管理严格。组织建设规范、团情底数清晰，发展团员程序严、质量高，“三会两制一课”和主题团日等组织生活规范落实，团员教育管理经常，“青年之家”等阵地作用发挥较好。党建带团建制度落实有力，党团队衔接顺畅，推优入党效果明显。落实全团抓基层、全团抓学校工作部署，深化共青团基层改革力度大、有成效。

——联系服务好。密切联系团员青年，积极向党组织和有关方面反映、推动解决青年利益诉求。围绕团员青年在成长发展、创新创业、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实践教育等方面的现实需求，提供有效服务，形成社会功能，团员青年参与度高、获得感强。

——作用发挥好。组织团员青年围绕国家重大战略、本地区本单位党的中心任务和突发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急难险重新”工作创先争优、积极奉献，充分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团员模范带头作用突出，服务大局成效好，党组织、社会对共青团工作评价高。

2. 参评资格

(1) 成立满 3 年（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2) 近 5 年（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不含 2022 年）获得过省级或地市级“五四红旗团委”荣誉。

(3) 省部属高校、企业、科研院所及省级行业团工委、驻苏团工委须在 2020 年度、2021 年度全省共青团工作年度综合评估中，两年均被评为先进单位。

(4) 参评当年不再推报本级团员、团干部和下一级团组织参评。

3. 分配名额

(1) 每个设区市分配 4 个名额，各市须按照以下类型进行申报：市属高校、普通中学、中职学校类团组织 1 个，农村、街道社区类基层团组织 1 个，“两新”组织类团组织 1 个，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及其他类团组织 1 个，以上类型之间名额不可调剂。

(2) 如推荐团县（市、区）委，所推团县（市、区）委应为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试点县、中期评估应为“优秀”，在 2020 年度、2021 年度全省共青团工作年度综合评估中，至少有 1 年被评为先进单位。推荐团县（市、区）委不占分配名额，每个设区市最多可推荐 1 个，无合适的可不推荐。

（二）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

从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科研院所、街道社区、社会组

织等基层单位中的团（总）支部中评选。

1. 参评条件

——政治建设好。注重加强团员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组织基础好。按期换届，班子配备齐整，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实，管理严格。组织建设规范、团情底数清晰，发展团员程序严、质量高，“三会两制一课”和主题团日等组织生活规范落实，团员教育管理经常，“青年之家”等阵地作用发挥较好。党建带团建制度落实有力，党团队衔接顺畅，推优入党效果明显。落实全团抓基层、全团抓学校工作部署，深化共青团基层改革力度大、有成效。

——联系服务好。密切联系团员青年，积极向党组织和有关方面反映、推动解决青年利益诉求。围绕团员青年在成长发展、创新创业、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实践教育等方面的现实需求，提供有效服务，形成社会功能，团员青年参与度高、获得感强。

——作用发挥好。组织团员青年围绕国家重大战略、本地区本单位党的中心任务和突发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等“急难险

重新”工作创先争优、积极奉献，充分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团员模范带头作用突出，服务大局成效好，党组织、社会对共青团工作评价高。

2. 参评资格

(1) 成立满 3 年（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2) 近 5 年（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不含 2022 年）获得过省级或地市级“五四红旗团（总）支部”荣誉。

(3) 2021 年度“对标定级”评定等次为“五星级”。

(4) 参评当年不再推报本级团员、团干部和下一级团组织参评。

(5) 不推荐中学中职学生团支部参评，符合条件的高校学生团支部可推荐参评。

3. 分配名额

每个设区市分配 4 个名额，各市须按照以下类型进行申报：市属高校类团组织 1 个，农村、街道社区类基层团组织 1 个，“两新”组织类团组织 1 个，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及其他类团组织 1 个，以上类型之间名额不可调剂。

（三）全国优秀共青团员

从未满 28 周岁（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团员（不含专职团干部和保留团籍的党员）中评选。

1. 参评条件

——有信仰。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带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

——讲政治。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爱戴党的领袖，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希望和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重品行。带头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集体主义思想，维护民族团结，正义感、责任感强，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勇于和不良言行作斗争，参与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社区（村）报到等社会活动表现突出。

——争先锋。热爱劳动、崇尚实干，勤奋学习、努力工作，刻苦钻研、勇攀高峰，立足本职创先争优、建功立业，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突出，团结带动青年作用明显。

——守纪律。模范遵守团章团纪，积极主动履行团员义务，正确行使团员权利，组织观念强，努力完成组织分配的工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2. 参评资格

(1) 团龄3年以上（截至2022年4月30日）。

(2) 2017年以后入团的须有全国统一的发展团员编号。

(3) 年度教育评议结果累计 3 年以上为优秀等次。

(4) 近 5 年（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不含 2022 年）获得过省级或地市级“优秀共青团员”荣誉。

(5) 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 20 小时。

(6) 年满 18 周岁（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原则上应已向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

(7) 推荐对象入团年龄应符合团章规定（满 14 周岁）。

(8) 各级各类学校中的学生团干部，符合条件的可推报参评“全国优秀共青团员”，不推报参评“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

(9) 注重从基层生产一线、快递小哥等新兴青年群体中择优参评。

3. 分配名额

每个设区市分配 4 个名额，各市须按照以下类型进行申报：市属高校、普通中学、中职学校类团员 1 名，农村、街道社区类团员 1 名，“两新”组织类团员 1 名，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及其他类团员 1 名，以上类型之间名额不可调剂。

（四）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

从地市级团委机关非班子成员，县级团委机关干部，基层团组织中的专职、挂职、兼职团干部，常态化从事共青团工作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青年志愿者、大学生村官、青年社会组织负责人、“青年之家”管理员，县级以上基层专职少先队工作者

中评选。

1. 参评条件

——政治上强。对党忠诚，具有较强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立场坚定，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思想上强。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

——能力上强。注重提高青年群众工作本领，带头向书本学习、向实践学习、向青年学习，勤于思考钻研，善于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和思想引领，善于把握青年脉搏、组织发动青年。

——担当上强。热爱党的青年工作，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勇于改革创新，面对“急难险重新”任务冲锋在前、迎难而上，对错误言行和不良习气敢于坚持原则、驳斥斗争。

——作风上强。心系广大青年，带头密切联系青年、热心服务青年、反映青年呼声，带头反对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从严从实推动工作、实绩突出。

——自律上强。带头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团中央“六条规定”精神，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勇于开展自我批评，自觉接受组织和团员青年的监督，党组织放心、青年满意。

2. 参评资格

(1) 专职团干部从事团的工作不少于 3 年，挂职、兼职团干部不少于 1 年（均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2) 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或共青团员。

(3) 2021 年度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为“好”或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

(4) 近 5 年（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不含 2022 年）获得过省级或地市级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少先队辅导员荣誉。

(5) 各级各类学校中的学生团干部，符合条件的可以参评“全国优秀共青团员”，不参评“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

(6) 如推荐团县（市、区）委机关干部，所推人选须在 2020 年度、2021 年度全省共青团工作年度综合评估中，至少有 1 年被评为先进个人。

(7) 注重从基层生产一线、快递小哥等新兴青年群体中择优参评。

3. 分配名额

(1) 每个设区市分配 5 个名额，各市须按照以下类型进行推荐：市属高校、普通中学、中职学校类团干部 1 名，农村、街道社区类基层团干部 1 名，“两新”组织类团干部 1 名，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及其他类团干部 1 名，县级及以下基层专职少先队工作者 1 名，以上类型之间名额不可调剂。

(2) 每个设区市可推荐担任驻村第一书记或驻村工作队队

员的专职团干部 1 名，不占分配名额，无合适的可不推荐。

二、有关说明

1. 因市、县级荣誉评选表彰管理机构未批准共青团开展“两红”“两优”评选表彰项目的，或本级与全国“两红”“两优”评选表彰频次不一致的，可将支撑荣誉扩大至相应级别的同类型荣誉，不要求完全对应。

2. 在重大任务、重大斗争中表现特别突出的功能性团组织、团员、团干部等，可以个别破格推荐参评。地市级团委领导班子成员一般不参评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在重大专项工作中表现特别突出的，可以个别破格推荐参评。破格申报数量不超过申报总数的 10%。

3. 对 2021 年在关系党和国家重大发展项目、具有重大社会影响的突发事件、抗击自然灾害等事件中英勇牺牲、因公殉职的团员、团干部，可申请追授“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单位团组织及个人不得推荐参评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荣誉：

(1) 近 2 年内团组织被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给予通报批评等组织处理的；

(2) 近 2 年内团组织负责人被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给予组

织处理或者纪律处分的；

(3) 近 2 年内有违背社会主义道德或者公序良俗行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4) 近 2 年内单位或者个人有违法违纪行为受到处罚并在影响期之内，或者正在被执法执纪部门调查处理的；

(5) 基层基础工作薄弱，团组织长期不换届、不配齐团干部、不开展推优入党，落实共青团改革、“全团带队”责任和全团重点工作不力的；

(6) 团组织被随意撤销、合并或者归属到其他部门的。

5. 同一组织和个人 2017 年以来（含）已获得全国“两红”“两优”表彰的不推荐参评。个人在同一年度不得同时申报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荣誉。

三、工作要求

1. 突出政治标准。各级团组织要提高政治站位，严格对照申报条件，严把人选政治关、品行关、形象关。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看推荐对象是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是否在“急难险重新”任务等关键时刻冲在前、靠得住。

2. 严格把关条件。市级团委要严格根据参评条件和分配名额，按照阶梯晋级原则，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方式指导基层进行推荐，逐级研究提出推荐对象，拟推荐对象在本市（系统）

进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集中公示。要加强审核把关，由市级团委或委托县（市、区）团委对推荐对象进行考察，征求相应党组织、组织人事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等方面的意见，听取所在单位团员青年意见。对于因失职失察、徇私舞弊等导致“带病表彰”的，应当对相关单位和个人问责。

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对标定级情况、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团员教育评议等次、推优入党工作情况等信息，均依据“智慧团建”系统记载情况进行前置审核（不宜录入系统的组织、个人和解放军除外），不合格者不得推报参评。团省委对申报对象的参评条件、资格和材料等进行审核，不符合要求的，取消相应地区（系统、单位）的名额、不再递补，并在今后省级表彰中削减其分配名额、下调其表彰比例。

3. 梳理相关情况。根据工作安排，请市级团委同步梳理核实本地区本系统 2021 年以来符合撤销全国“两红”“两优”荣誉情形的个人和组织有关情况，并填报附表 3。受到表彰的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撤销其荣誉：（1）严重违犯党的纪律或者团的纪律，被改组或者解散的；（2）严重违纪违法、造成恶劣影响的；（3）隐瞒情况、弄虚作假骗取荣誉的；（4）拒不执行或者擅自改变同级党组织、上级团组织决定，情节严重的；（5）不宜保留荣誉称号的其他情形。尚未超龄离团的全国优秀共青团员荣誉称号获得者、尚在团的工作

岗位上的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荣誉称号获得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撤销其荣誉：（1）因违法犯罪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2）因违纪违法受到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开除党籍等党纪处分，或者被取消预备党员资格的；（3）因违纪违法受到撤职、开除等政务处分的；（4）因违纪违法受到撤销团内职务、留团察看、开除团籍等团纪处分的；（5）隐瞒情况、弄虚作假骗取荣誉的；（6）非法离境的；（7）道德品质败坏、腐化堕落等造成恶劣影响的；（8）不宜保留荣誉称号的其他情形。

请各市级团委务必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前，将相关申报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团省委。

设区市团委、省级机关团工委、省直有关单位团委

联系人：沈菲儿

电 话：025-83393575

电子信箱：3393575@163.com

通讯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70 号 10 号楼团省委组织部 226 室

省部属企业、科研院所，省级行业团工委、驻苏团工委

联系人：彭竹弈

电 话：025-83393582

电子信箱：jsqnfzb@163.com

通讯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70号10号楼219室团省委青发部

省部属高校

联系人：李晨

电话：025-83393585

电子信箱：83393586@163.com

通讯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70号10号楼108室团省委高校部

以上地址邮政编码均为：210013

纸质材料请通过**邮政 EMS** 寄送

附件：1. 材料要求及填写说明

2. 申报表、汇总表、有关情况统计表

共青团江苏省委

2022年2月11日

附件 1

材料要求及填写说明

一、材料清单

(一) 全国五四红旗团委申报材料清单

1. 全国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盖章）；
2. 申报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记述，2000 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
3. 公示无异议的证明材料（由市级团委统一公示后出具，并加盖市级团委公章）；
4. 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部署落实情况、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如相关文件、会议记录等）；
5. 团委最近两次换届证明材料（如上级批复等）；
6. 所获荣誉情况（含政治类荣誉、其他各类荣誉，以条目式列出，单独 1 页）；
7. 所获荣誉证明材料；
8. 全国五四红旗团委申报对象汇总表（纸质版单面打印，市级团委汇总盖章）；
9. 下级所有团支部、团员名册（姓名、联系方式），申报对象为团县（市、区）委无需提供；
10. 上级团组织的考察证明（盖章）；

11. 能够客观真实反映申报组织情况或业绩的集体照片 3-5 张（仅提供电子版，JPG 格式文件，大于 300KB、小于 5M，照片用文字说明命名，如“X 年 X 月开展 XX 活动/工作”）。

申报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除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为 PDF）、集体照片外，均须提供可编辑版本。除明确要求仅提供电子版外，均须提供纸质版 1 式 2 份，不过度包装。

（二）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材料清单

1. 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盖章）；

2. 申报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记述，2000 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

3. 公示无异议的证明材料（由市级团委统一公示后出具，并加盖市级团委公章）；

4. 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对标定级”情况、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智慧团建”系统记载情况截图等）；

5. 团支部最近两次换届证明材料（如上级批复等，扫描为 PDF 格式）；

6. 所获荣誉情况（含政治类荣誉、其他各类荣誉，以条目式列出，单独 1 页）；

7. 所获荣誉证明材料；

8. “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对象排序汇总表（纸质版单面打印，市级团委汇总盖章）；

9. 本支部所有团员名册（姓名、联系方式）；

10. 上级团组织的考察证明（盖章）；

11. 能够客观真实反映申报组织情况或业绩的集体照片 3-5 张（仅提供电子版，JPG 格式文件，大于 300KB、小于 5M，照片用文字说明命名，如“X 年 X 月开展 XX 活动/工作”）。

申报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除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为 PDF）、集体照片外，均须提供可编辑版本。除明确要求仅提供电子版外，均须提供纸质版 1 式 2 份，不过度包装。

（三）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申报材料清单

1. 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盖章）；

2. 申报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记述，2000 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

3. 公示无异议的证明材料（由市级团委统一公示后出具，并加盖市级团委公章）；

4. 团员教育评议等次证明材料（如“智慧团建”系统记载情况截图等）；

5. 上年度和累计志愿服务时长证明材料（各地可结合实际，采用地方志愿服务信息系统中的证明或截图）；

6. 所获荣誉情况（含政治类荣誉、其他各类荣誉，以条目式列出，单独 1 页）；

7. 所获荣誉证明材料（重要荣誉 3-5 项即可）；

8. 本人近期白底彩色标准照 1 张和能够真实体现本人工作

场景或个人业绩的照片 3-5 张（仅提供电子版，JPG 格式文件，大于 300KB、小于 5M，照片用文字说明命名，如“X 年 X 月开展 XX 活动/工作”）；

9. 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申报对象汇总表（纸质版单面打印，市级团委汇总盖章）；

10. 上级团组织的考察证明（盖章）。

申报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除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为 PDF）、个人照片外，均须提供可编辑版本。除明确要求仅提供电子版外，均须提供纸质版 1 式 2 份，不过度包装。

（四）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材料清单

1. 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盖章）；

2. 申报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记述，2000 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

3. 公示无异议的证明材料（由市级团委统一公示后出具，并加盖市级团委公章）；

4. 从事团的工作年限、2021 年度本人所属团组织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和本人近五年工作考核结果等证明材料；

5. 所获荣誉情况（含政治类荣誉、其他各类荣誉，以条目式列出，单独 1 页）；

6. 所获荣誉证明材料；

7. 申报人讲授的团课微视频（团课题目内容可参考《新时代中学团课教育指导大纲〔第 1 版，2021 年〕》，时长 10 分钟

左右，仅提供电子版）；

8. 本人近期白底彩色标准照 1 张和能够真实体现本人工作场景或个人业绩的照片 3-5 张（仅提供电子版，JPG 格式文件，大于 300KB 小于 5M，照片用文字说明命名，如“X 年 X 月开展 XX 活动/工作”）；

9. 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对象汇总表（纸质版单面打印，市级团委汇总盖章）；

10. 上级团组织的考察证明（盖章）。

申报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除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为 PDF）、个人照片外，均须提供可编辑版本。除明确要求仅提供电子版外，均须提供纸质版 1 式 2 份，不过度包装。

（五）追授申报材料清单

推荐追授“全国优秀共青团员”“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的，只提供其基本情况（姓名、性别、民族、出生年月、入团入党时间、生前工作单位及职务等）和申报事迹材料（2000 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

二、填写说明

1. **申报表**涉及时间的内容按照“×年×月”填写，如：2013 年 12 月，2021 年 4 月。**汇总表**涉及时间的内容按照“201312、202104”格式填写。

2. 填写联系电话可同时加注微信号等通讯联系方式。

3. 民族按照“×族”填写，如：汉族、蒙古族。

4. 政治面貌按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员规范填写。

5. 所属类别包括：国有和集体企业、非公企业、乡镇（含村、社区）、城市街道（含社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等学校（含高职）、中学（含中职）、社会组织、解放军。

6. 近五年获得省级或地市级荣誉，以政治类荣誉为主，填3-5项即可，包括省、市级团的领导机关授予的五四青年奖章集体（个人）、“两红”“两优”荣誉等。省、市级其他部门表彰的综合类荣誉，如先进集体（个人）、三好学生等可纳入。不包括才艺类、竞赛类荣誉，各级各类高等学校、企业和省、市直属团组织、行业团工委、团指委等授予的荣誉不纳入。

7. 团费单位为元，不要小数点。

8. 关于单位及职务，填写要求具体如下。

（1）填写原则

工作单位或地址要从省级行政区划写起，基本的格式为“省、自治区、直辖市名称+地区、地级市、自治州、盟名称+市辖区、县级市、县、旗名称+乡镇、街道、苏木名称+村、社区、嘎查名称+所在单位名称”，如：江苏省**市**区**街道团工委。其中，如果所在地区为县级市、县或旗，则不用写地市级行政单位名称，相应的县级单位名称跟在省份名称后即可，如：江苏省**县**街道团工委、江苏省**县中医院团总支。如果单位是中央企业或者高等院校，不用填写所在地域名称，直

接写单位名称，如：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团委。其他各类单位的所在区域名称要写到对应的层级，省属企业要冠以省份名称，县级中学要冠以所在省份、地市和县区的名称，如：江苏省**集团有限公司团委、江苏省**市**高级中学团委。

所有行政区划名称和单位名称都要使用规范全称，如：江苏省**市第一中学团委、江苏省**县**镇团委、国网**市电力有限公司**供电分公司团委。

所在单位有多个层级的，要从最高层级的名称写起，直到申报对象的名称，如：中国耀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秦皇岛耀华玻璃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团总支。

（2）格式范例

一般情况：所属行政区域+工作单位+身份职务，如：江苏省**市**区**镇中心卫生院护士、江苏省**县**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团支部书记。

普通高校：高校全称+院系+年级（入学年份，如 2020 年入学，则为 2020 级）+专业+身份，如：**大学**学院**级**专业博士研究生。

普通中学：所属行政区划名称+学校全称+年级（入学年份，如 2020 年入学，则为 2020 级）+身份，如：江苏省**市第一中学 2020 级学生。

中职学校：省份+学校全称+年级（入学年份，如 2020 年入学，则为 2020 级）+专业+身份，如：江苏省句容中等专业学校

电气工程部 2020 级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学生。

中央企业：公司全称（××公司××分公司）+身份职务，如：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

地方企业及非公企业：所属行政区域名称+公司全称（××公司××分公司）+身份职务，如：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

三支一扶或西部志愿者计划：××省××县××乡××工作人员（三支一扶志愿者），如：江苏省**县**镇人民政府三支一扶志愿者、江苏省**市**县**乡**村第一书记(西部计划志愿者)。

大学生村官：××省××县××乡镇××村主任助理（大学生村官），如：江苏省**县**乡**村村民委员会工作人员（西部计划志愿者）。

驻村第一书记或驻村工作队队员：所属行政区域+工作单位+身份职务、××省××县××乡镇××村驻村第一书记，如：团江苏省**市委办公室主任、**县**镇**村驻村第一书记。

附件 2

表 1-1

团（工）委全称	北京××大学团委			联系电话	13700000000
所属类别	普通高等学校 (含高职)	现有团员总数	1000 人	成立时间	2001 年 7 月
2021 年发展团员数	50 人	本级是否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是	最近一次换届时间	2021 年 6 月
2021 年应收团费		2400 元	2021 年实收团费		2400 元
团（总）支部数量		20 个	2021 年是否开展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 (包括团组织整理整顿、对标定级等)		是
2021 年推优入党	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数	15 人	其中：被党组织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数		5 人
	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人数	10 人	其中：被党组织确定为党的发展对象数		5 人
本年是否推报下属团组织、团员、团干部参评全国“两红”“两优”					否
近五年获得省级或地市级荣誉情况	<p>(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 不含 2022 年。所获荣誉以政治类荣誉为主, 填 3-5 项, 不包括才艺类、竞赛类荣誉; 省、市级其他部门表彰的综合类荣誉, 如先进集体等可纳入。)</p> <p>×年×月 被××评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要 工作 情况 及 取 得 的 效 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近 三 年 来 开 展 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重点围绕提升团的“三力一度”，突出重点，简明扼要，不超过 500 字。后另附 2000 字事迹材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 位 党 组 织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县 级 团 委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直属团组织不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 级 团 委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省直属团组织不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省 级 团 委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 章） 年 月 日</p>

说明：1. “所属类别”指国有和集体企业、非公企业、乡镇（含村、社区）、城市街道（含社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等学校（含高职）、中学（含中职）、社会组织、解放军。

2. 所在单位党组织、团的领导机关必须从严审核申报对象是否存在不予参评的情形或不符合条件后填写推荐意见。

表 1-2

团（总）支部全称		河北省乐亭县阳光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团支部					
所在单位全称		河北省乐亭县阳光青年志愿者服务队					
所属类别		社会组织	联系电话	13900000000			
成立时间		2018年7月	最近一次换届时间	2021年10月			
本级是否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是				
工 作 情 况	现有团员总数		20	2021年发展团员数		2	
	2021年应收团费		720	2021年实收团费		720	
	是否开展对标定级		是	对标定级等次		五星级	
	2021年执 行“三会 两制一 课”情况	团支部大会召开次数		5次	是否开展团员教育评议		是
		团支部委员会会议召开次数		12次	是否开展团员年度团籍注册		是
		团小组会召开次数		0	开展团课次数		4次
	2021年 推优入党	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数		3人	其中：被党组织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数		2人
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人数		0	其中：被党组织确定为党的发展对象数		0		
近五年获得省级或地市级荣誉情况		（2017年1月1日以后，不含2022年。所获荣誉以政治类荣誉为主，填3-5项，不包括才艺类、竞赛类荣誉；省、市级其他部门表彰的综合类荣誉，如先进集体等可纳入。） ×年×月 被××评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青年 年度参与 开展的情 况及取得 的主要工 作和效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重点围绕提升团的“三力一度”，突出重点，简明扼要，不超过 500 字。后另附 2000 字事迹材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党 组织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县级团 委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直属团组织不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级团 委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省直属团组织不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省级团 委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 章） 年 月 日</p>

说明：1. “所属类别”指国有和集体企业、非公企业、乡镇（含村、社区）、城市街道（含社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等学校（含高职）、中学（含中职）、社会组织、解放军。

2. 所在单位党组织、团的领导机关必须从严审核申报对象是否存在不予参评的情形或不符合条件后填写推荐意见。

表 1-3

姓 名	张××	性 别	男	民 族	汉族		
出生年月	1998 年 7 月	政治面貌	共青团员	学 历	硕士研究生		
入团时间	2012 年 12 月	所属类别	普通高等学校 (含高职)	联系电话	13900000000		
工作单位	×大学医学院 2018 级临床医学专业博士研究生			职 务	学生		
身份证号	110106199807012222			发展团员 编号			
是否成为注 册志愿者	是	注册 时间	201 8 年	累计志愿 服务时长	200	2021 年度志 愿服务时长	40
近三年教育评议结果 (等次: 优秀、合格、基本 合格、不合格)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优秀		优秀		优秀	
家庭主要成员							
姓名	与本人关系		工作单位			职务	
××	父子		××			××	
××	母子		××			××	
学 习 和 工 作 历	(从小学填起, 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年×月—×年×月 在××小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中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大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单位工作 担任×××						
近 五 年 获 得 省 级 或 地 市 级 荣 誉 情 况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 不含 2022 年。所获荣誉以政治类荣誉为主, 填 3-5 项, 不包括才艺类、竞赛类荣誉; 省、市级其他部门表彰的综合类荣誉, 如三好学生、先进个人等可纳入。) ×年×月 被××评为××						

<p>简 要 事 迹</p>	<p>(围绕参评条件,突出重点,简明扼要,不超过500字。后另附2000字事迹材料。)</p>		
<p>所 在 单 位 团 组 织 意 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p>所 在 单 位 党 组 织 意 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p>上 级 党 组 织 纪 检 监 察 机 关 意 见 或 所 在 单 位 上 级 党 组 织 意 见</p>	<p>(学生团员不填) (盖 章) 年 月 日</p>	<p>县 级 团 委 意 见</p>	<p>(市直属组织团员不填) (盖 章) 年 月 日</p>
<p>市 级 团 委 意 见</p>	<p>(省直属组织团员不填) (盖 章) 年 月 日</p>	<p>省 级 团 委 意 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说明: 1. “所属类别”指国有和集体企业、非公企业、乡镇(含村、社区)、城市街道(含社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等学校(含高职)、中学(含中职)、社会组织、解放军。

2. 2017年1月1日以后入团的,需要填写发展团员编号。

3. 所在单位党、团组织,团的领导机关必须从严审核申报对象是否存在不予参评的情形或不符合条件后填写推荐意见。

表 1-4

姓 名	王××	性 别	女	民 族	汉族
出生年月	1992 年 8 月	政治面貌	中共党员	学 历	本科
工作单位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			职 务	团工委 书记
身份证号	110108199208081111		2021 年度本人所属团组织述职评 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 (等次: 好、较好、一般、差)		好
联系电话	13900000000	担任团干 部年限	5 年	所属类别	城市街道 (含社区)
近五年个人年度考核结果 (等次: 优秀、称职、基本称职、 不称职; 未考核年度填写“无”)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称职	称职	优秀	优秀	优秀
学 习 和 工 作 历	(从小学填起, 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年×月—×年×月 在××小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中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大学上学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单位工作 担任×××				
从事团 工作 经历	×年×月—×年×月 在××单位工作 担任××× ×年×月—×年×月 在××单位工作 担任×××				
或地 市 级 荣 誉 情 况 近 五 年 获 得 省 级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 不含 2022 年。所获荣誉以政治类荣誉为主, 填 3-5 项, 不包括才艺类、竞赛类荣誉; 省、市级其他部门表彰的综合类荣誉, 如先进个人等可纳入。) ×年×月 被××评为××				

<p>简要事迹</p>	<p>(围绕参评条件,突出重点,简明扼要,不超过500字。后另附2000字事迹材料。)</p>		
<p>团组织 所在单位 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p>党 团组织 所在单位 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p>上级党组织 所在单位 上级党组织 或 上级纪检监察 机关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p>县级 团委 意见</p>	<p>(市直属组织团干部不填) (盖章) 年 月 日</p>
<p>市级 团委 意见</p>	<p>(省直属组织团干部不填) (盖章) 年 月 日</p>	<p>省级 团委 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说明:1.“所属类别”指国有和集体企业、非公企业、乡镇(含村、社区)、城市街道(含社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等学校(含高职)、中学(含中职)、社会组织、解放军。

2.所在单位党、团组织,团的领导机关必须从严审核申报对象是否存在不予参评的情形或不符合条件后填写推荐意见。

表 2-1

省级团委（盖章）：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序号	团（工）委全称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最近一次 换届时间	现有团 员总数	2021 年 发展团员数	2021 年 应收团费	2021 年 实收团费	近五年获得省级或 地市级荣誉情况	所属类别	是否 破格	破格原因	是否重 点宣传	典型事迹
1	范例：北京××大学团委	13700000000	20010701	202106	1000	50	2400	2400	2021 年北京市五四红 旗团委	普通高等学校 （含高职）	否		是	科技强国
2													

表 2-2

省级团委（盖章）：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序号	团（总）支部全称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最近一次 换届时间	现有团员 总数	2021 年 发展团员数	2021 年 应收团费	2021 年 实收团费	近五年获得省级或 地市级荣誉情况	对标定级		所属类别	是否 破格	破格 原因	是否 重点 宣传	典型事迹
										是否开展	等次					
1	范例：河北省乐亭县阳光青 年志愿者服务队团支部	13900000000	201807	202110	20	2	720	720	2019 年河北省五四红 旗团支部	是	五星级	社会组织	否		是	志愿服务
2															

表 2-3

省级团委（盖章）：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团时间	团龄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及职务	是否成为注册志愿者	累计志愿服务时长	2021年度志愿服务时长	近五年获得省级或地市级荣誉情况	近三年教育评议结果为“优秀”等次的次数	是否已申请入党（年满18周岁的须填写）	所属类别	是否破格	破格原因	是否重点宣传	典型事迹
1	张××	男	汉族	199812	201212	9	110109199812345678	×大学医学院2018级临床医学专业博士研究生	是	200	40	2020年××省优秀共青团员	3	是	普通高等学校（含高职）	是		是	疫情防控
2																		

表 2-4

省级团委（盖章）：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及职务	近五年获得省级或地市级荣誉情况	2021年度本人所属团组织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	近五年个人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等次的次数	担任团干部年限	所属类别	是否破格	破格原因	是否重点宣传	典型事迹
1	王××	女	汉族	199612	中共党员	110106199612345678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团工委书记	2021年广东省优秀共青团干部	好	3	5	城市街道（含社区）	否		否	
2															

表 3

“ ”

省级团委（盖章）：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序号	姓名 (团组织名称)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表彰年份	荣誉类型	获得表彰时的 单位及职务	违纪违法情况	纪律处分情况		政务处分情况	行政处罚情况	刑事处罚情况
										团纪处分	党纪处分			
1	××	××	××	××	××	××	××	××	××	××	××	××	××	××
2	××团委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样式 1

(集体, 第三人称)

基本情况

(该段请统一按此格式填写。)

XXXX 公司团委共有各级团组织 X 个(其中, 团委 X 个, 团总支 X 个, 团支部 X 个), 团员 X 人, 团干部 X 人。曾获……等荣誉(地市级以上荣誉)。

简要介绍

(300 字以内, 由详细事迹提炼而成, 此部分用于评审和宣传, 以下仅为参考。)

该团组织多次在急难险重任务当中, 表现突出……。

详细事迹

(2000 字以内, 主要写近 2 年的事迹, 可分章节进行陈述。此部分用于评审和宣传, 多讲故事、多讲具体案例, 不要写成工作汇报, 以下仅为参考。)

一、强化政治引领, 筑牢思想之基

……。

二、加强规范建设, 激活组织动能

……。

三、充分动员青年, 推动岗位建功

……。

样式 2

(个人, 第三人称)

基本情况

(该段请统一按此格式填写。)

李四, 男, 汉族, XX 年 X 月出生, 共青团员, 大学本科学历, 现任某单位某职务。曾获……等荣誉(地市级以上荣誉)。

简要介绍

(300 字以内, 由详细事迹提炼而成, 此部分用于评审和宣传, 以下仅为参考。)

该同志多次主动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表现突出……

详细事迹

(2000 字以内, 主要写近 2 年的事迹, 可分章节进行陈述。此部分用于评审和宣传, 多讲故事、多讲具体案例, 不要写成工作汇报, 以下仅为参考。)

一、坚定理想信念, 勇于砥砺奋斗

……。

二、练就过硬本领, 勇攀技术高峰

……。

三、担当时代责任, 彰显青春本色

……。